



沙田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
會議報告

(1) 委員會討論：

- (i) 《運輸署二零二零年部門周年計劃》，並通過以下臨時動議：

“沙田區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交運會)對專營巴士嚴重脫班、運輸署巴士鐵路科監管不力非常關注，故此要求九龍巴士(1933)(九巴)、龍運巴士(龍運)、新世界第一巴士(新巴)及城巴於 2020 年第三次交運會起，向本會提交以沙田區作總站及途經沙田區的巴士路線的脫班報告，以便議員、市民及署方共同監察、以保障公共交通的服務質素。”(一致通過)；

- (ii) 政府部門及有關機構出席委員會會議及向委員會提交相關資料文件，並通過以下臨時動議：

“背景

地下鐵路(地鐵)和九廣鐵路(九鐵)合併前，九廣鐵路公司會派出常設代表，列席沙田區議會交運及運輸委員會(交運會)，就日常運作、鐵路工程及發展與議員交流。自 2008 年兩鐵合併後，香港鐵路公司(港鐵)自行取消有關安排，現時沙田區範圍內共有 14 個重鐵站，佔全港 96 個重鐵站約 14.5%，為 18 區之冠。根據運輸署運輸資料年報 2019，港鐵及機鐵每天的平均乘客人次為 497 萬，為本港公共交通系統之冠，而香港政府更擁有港鐵

75.28%股份，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運輸署署長均為港鐵非執行董事。

動議

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促請港府作為港鐵的大股東，應要求港鐵派員列席本委員會會議，如港鐵拒絕派員列席，運房局應委派相關代表出席，並提交《港鐵車務及工程進度報告》讓議員掌握港鐵車務、鐵路工程項目的狀況。”（一致通過）；

(iii) 香港警務處提交的《沙田、大圍及馬鞍山交通違例檢控數字》，並通過以下臨時動議：

“背景

沙田區多位區議員自 1 月 1 日上任後，連番接到居民投訴，指區內違例泊車情況嚴重。部分投訴個案之中，涉及之違泊車輛更阻塞消防通道、巴士站出入口通道及無障礙過路處等等，嚴重阻礙駕駛人士及居民出入，除對居民構成不便外，更容易造成危險。

動議

鑑於沙田區內多處地點違例泊車情況嚴重且愈見失控，嚴重阻礙道路使用者使用道路，以及構成潛在危險，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促請政府盡快作出所列行動：

- A. 加強巡查違例泊車黑點，並主動作出檢控；
- B. 對違例停泊車輛零容忍，一概發出違例泊車定額罰款通知書；
- C. 加強檢控佔用公共停車位而未有依法付款(入錶)之車輛；
- D. 以香港法例第 374C 章《道路交通(泊車)規例》第 8 條，加強檢控連續停泊於公共停車位超過 24 小時之車輛；
- E. 加強於區內宣傳反違例泊車；

- F. 定期聯絡各沙田區議員，了解有關選區之違泊情況；
- G. 向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提交沙田區內各選區內所發出違例泊車定額罰款通知書之數字；
- H. 巡視區內違例泊車黑點，研究增設禁止停車區；
- I. 檢視現時沙田區內禁止停車區之時段及位置，研究增長禁止停車時段；
- J. 檢視現時沙田區內公共泊車位數量及位置分佈，研究增設公共停車位；
- K. 定期巡視區內公共泊車位，對長期佔用公共停車位而行車證過期之車輛進行檢控及清理行動；
- L. 對於停泊於政府土地之廢棄車輛進行清理行動；
- M. 修訂《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在房屋發展項目增加泊車位比例。”（一致通過）。

(2) 委員會備悉：

- (i) 政府部門及有關機構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的回覆；
- (ii) 運輸署提交的進度報告；
- (iii) 路政署提交的工程進度報告；以及
- (iv) 房屋署提交的《沙田區公共房屋及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屋苑人口》。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55/30

二零二零年三月